

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1561 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聯絡人：郭怡君
聯絡電話：(02)27877475
傳真：(02)27877498
電子信箱：KU01985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150204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藥品「有利癌 FLUORO-URACIL VALEANT（衛署藥輸字第023404號）」（批號W420）因瓶口未密封擬回收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接獲不良品通報案件A011000753及貴公司101年4月26日INTW101042601號函。
- 二、基於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貴公司依據擬訂之回收計畫書（含給予醫療機構及藥局之回收通知函稿），儘速於文到3日內完成通知相關醫療機構及藥局配合回收，並依「藥物回收作業要點」辦理相關事宜，同時於101年6月4日前檢送回收完成報告書至本局及所轄地方衛生局（台北市政府衛生局）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縣市政府衛生局，請依「藥物回收作業要點」督導廠商之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香港商英維達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、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

